

附表 2

說明會議程表：各地區場次選擇(上午、下午或晚上)其中之一個時段  
辦理一場(辦理場次詳如計畫表之時程欄)

議程	上午	下午 A/(B)	晚上	主講人
一、報到〔30分鐘〕	09:00-09:30	14:00~14:30 (13:30~14:00)	18:30-19:00	辦理單位
二、致詞	09:30-09:40	14:30~14:40 (14:00~14:10)	19:00-19:10	各場主持人
三、國中教育會考	09:40-10:20	14:40~15:20 (14:10~14:50)	19:10-19:50	如場次表 主講人名單
四、生涯探索、適性輔導、 有效學習、分享	10:20-10:50	15:20~15:50 (14:50~15:20)	19:50-20:20	辦理單位
五、中場休息	10:50-10:55	15:50~15:55 (15:20~15:25)	20:20-20:25	辦理單位
六、107 學年度十二年 國民基本教育入學 制度	10:55-11:45	15:55~16:45 (15:25~16:15)	20:25-21:15	如場次表主 講人名單
七、座談及填寫問卷	11:45-12:00	16:45~17:00 (16:15~16:30)	21:15-21:30	各場主持人
九、結束賦歸	12:00	17:00 (16:30)	21:30	